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署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1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收回深圳天盈实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深圳天盈实业有限公司（简称“天盈实业”）、山东天禹置业有限公司（简称“天禹置业”）签署《协议书》，收回天盈实业51%股权，2019年6月26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19-041号、临2019-070号公告，截至目前，天禹置业未能按上述协议约定将其持有天盈实业51%股权过户至公司。

天盈实业与相关方签署羊台山庄房地产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以来，受当地政策影响，项目进展较缓慢，目前仍处于立项申报阶段，后续开发时间较长且存在不确定性，继续推进该项目将挤占公司资源和资金；同时考虑到天禹置业持有天盈实业股权期间，为推进项目，开展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并持续看好项目开发前景，有意继续推动，本着互利、共赢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后签署协议书，由天禹置业继续推进深圳羊台山项目的开发建设直至项目结束并完成清算，天禹置业不再将天盈实业51%股权过户给公司，由天禹置业协助公司收回对天盈实业的投入，并待羊台山项目清算后，将51%股权对应的项目可分配利润的50%支付给公司。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天盈实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6497433M；法定代表人：毕研涛；注册资本：6000万元；企业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

另行申报)；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咨询、投资顾问(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天盈实业总资产 1.62 亿元，净资产 0 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实现净利润-0.06 亿元。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山东天禹置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3EJ9BL5J；法定代表人：张殿伟；注册资本：10000 万；企业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飞跃大道 2016 号 ICT 产业园内创新工场 F8-5-501-050；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柜台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展览展示服务；组织文化交流活动；会议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房地产经纪服务；装饰装修工程；工程项目管理；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

三、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天禹置业签署的《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鉴于天禹置业未能按 2019 年 4 月签署的《协议书》的约定将持有的天盈实业 51%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双方协商后同意，本协议生效后，天禹置业无需将股权过户给公司，双方按照如下约定执行：

1、天禹置业应全力推进深圳羊台山项目的开发建设直至项目结束并完成清算。

2、本协议签订后，天禹置业协助公司收回对深圳羊台山项目的投入；深圳羊台山清算后，天禹置业将 51%股权对应的项目可分配利润的 50%支付公司。

3、自本协议生效后，双方应及时办理交接手续。双方应遵守诚实信用原则，保守秘密，不得有损于任何一方之行为。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4、因本协议产生的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5、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公司履行完相应审批程序后生效。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综合考虑羊台山项目开发现状及公司实际，经双方协商后确定的，未来公司将按一定比例参与项目利润分配，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协议生效后公司不再负责羊台山项目的运作，有助于公司将资源和资金集中到正在开发的项目及新项目投拓，提升公司资源利用效率；本次交易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产生影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0日